



立法會  
LEGISLATIVE COUNCIL

來函檔號 YOUR REF :  
本函檔號 OUR REF : CB2/SC/16  
電話 TELEPHONE : 3919 3202  
圖文傳真 FACSIMILE : 2509 9055

梁繼昌議員、楊岳橋議員、  
尹兆堅議員及林卓廷議員

各位議員：

**調查梁振英先生與澳洲企業UGL Limited  
所訂協議的事宜專責委員會**

你們於2017年5月15日致專責委員會主席的聯署函件已收悉。主席指示我回覆你們如下。

主席表示察悉各位議員在函件中所提出的事宜，已指示秘書處盡快安排下次會議。至於各位議員的要求，經考慮事件的性質、相關議事程序及慣例，主席會於下次會議交付專責委員會考慮及處理。

倘閣下有任何疑問，請與本人聯絡。

專責委員會秘書

(蘇淑筠)

副本抄送：謝偉俊議員，JP (主席)

2017年5月17日